

郑州市公路管理局文件

郑公路安〔2016〕137号

郑州市公路管理局 关于印发郑州市干线公路系统“平安公路”建设 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公路管理局，局属各单位，机关各处室：

为贯彻落实省厅《关于印发河南省交通运输平安交通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豫交文〔2016〕87号）和市交通委《关于印发郑州市交通运输系统“平安交通”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豫交文〔2016〕73号）精神，市局决定，以全面贯彻落实郑州市干线公路安全应急工作2016年行动计划为统揽，继续深入开展“平安公路”创建活动，制定2016年“平安公路”建设行动实施方案。现将方案印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郑州市干线公路系统“平安公路”建设行动实施方案

2016年5月27日

郑州市干线公路系统“平安公路”建设行动 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基础，全面提升安全生产保障水平，有效预防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，根据省厅《关于印发河南省交通运输平安交通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豫交文〔2016〕87号）和市交通委《关于印发郑州市交通运输系统“平安交通”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豫交文〔2016〕73号）要求，结合干线公路工作任务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总书记安全生产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，坚持“预防为主、标本兼治、示范带动、全面推进”的基本思路，全面贯彻落实新《安全生产法》，力争在安全投入、监管执法、安全文化、应急救援、能力建设等上下功夫，建立规范有效的安全生产秩序，持续保持安全生产良好态势，全面提升公路行业安全生产治理能力和安全发展水平。

二、创建目标

通过在全市干线公路行业领域全面开展“平安公路”创建活动，认真落实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，综合治理”的安全生产方针，不断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，加强公路安全文化建设，打牢安全发展思想基础，加强安全应急基层基础建设，加大干线公路

安全和应急监管力度，实施安全隐患排查治理，打造和培育“平安公路”示范试点单位，引领带动、整体提升全市干线公路系统安全生产科学管理水平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长效机制，促进全市干线公路系统安全生产持续稳定。

三、成立组织机构

市局调整完善全市干线公路系统“平安公路”建设行动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田俊良 政 委：杨振茂

成 员：李遂生 董学清 郭英杰 刘建锋 郭永红

贾粤豫 彭小平 姜庆红 李海琛 王 辉

时全生 弋世卿 张进忠 金长春 何玉宾

李凤增 田发亮 胡香凯

领导小组设立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安全管理处，办公室主任由刘建锋兼任。办公室主要负责建设行动日常工作。

办公室成员：常灿华 刘文娟 李红英 王树平 郑 杰

杨华龙 吴雁红 侯林杰 王 彤 弓月明

王 玉 王 芳 刘 旭 张天雨 杨长峰

联 系 人：弓 健 联系电话：68995062

四、创建任务

部、厅及省厅公路局部署安排为期五年的“平安公路”创建活动分为三个阶段，即宣传发动组织实施阶段（2013年），全面

实施阶段（2014年-2016年），总结提升阶段（2017年）。我局与上级的创建活动同步进行。

2016年既是全面实施的最后一年，也是创建活动凸显成效的关键年份。各单位要按照创建成果“看得见、摸得着”的工作要求，坚持问题导向，量化创建目标，细化考核指标，聚焦重点路段和部位，组织开展检查评比，发挥典型示范作用，全面推动创建活动开展，在年内基本完成“平安公路”创建目标任务，为迎接上级有关部门2017年的总结考评奠定坚实的基础。为此，各单位要参照郑公路安〔2016〕46号文件的相关要求，结合任务实际，制定本单位2016年“平安公路”创建方案和实施细则，在全面贯彻落实郑州市干线公路安全应急工作2016年行动计划的基础上，今年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：

一是以实施现有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和危桥改造为重点，强力推进“平安公路”建设。各单位要依据河南省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检测排查数据库，澄清本辖区隐患排查点底数，主动、科学、有序实施对现有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和危桥改造工作。市局今年拟对以下8座危桥拆除重建或做加固处理。（S323线顺通一桥、顺通二桥、大冶桥、苟堂南桥，S102蒿家桥、S223洪家桥等六座桥拆除重建，S323线游方头桥和G220商都大桥等两座桥加固处理）。拟对S103（新郑境）15公里的路段、S323线（新郑境）21公里的路段进行养护维修处理。

二是加强 PPP 模式下公路工程安全管理，切实落实安保设施“三同时”规定，杜绝产生安全隐患。市局成立 PPP 模式下公路工程建设领导小组，加强对新建、改建公路工程项目管理。严格落实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规定，切实做到安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建设、同时验收投入使用，把安全监管贯穿于施工图设计、审批、预算、施工、监理、验收、交竣工的全过程，杜绝产生安全隐患。

三是开展“平安公路”创建考核评价，推进平安公路建设见成效。总结前一阶段“平安公路”创建成功经验，进一步完善创建工作评价指标，细化内容、量化指标，落实责任。市局每季度对各单位创建工作量化考评，并将考评情况上报省厅公路局。各单位要制定落实“平安公路”创建的具体措施，确保创建各项工作落实，同时，要安排专人，收集创建信息，登录省厅安全应急信息网，及时报送各项信息，为省厅对“平安公路”创建活动的检查验收奠定坚实基础。

四是围绕“平安公路”创建目标任务，统筹推进安全应急各项工作。要将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、安全应急管理、安全管理标准化以及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和危桥改造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攻坚行动、道路交通安全三年综合整治、公路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建设等有机融入到“平安公路”创建活动中去，使其相互促进，相互借力、共同提高，以扎实的常态化安全应急管理和各项

安全生产活动促进创建目标的实现。

五、 创建要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创建活动的重要意义，切实强化对创建工作的组织领导，主要负责人必须亲自抓，在人力、物力、财力上给予倾斜，将创建任务层层分解到人，确保各项措施要求落到实处。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建立调研、通报、检查、督办等工作机制，督促有关单位开展创建工作。

(二) 广泛宣传发动。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教育阵地，多形式宣传创建活动的重要意义、重要内容，切实提高群众的认同感和参与度，形成人人支持创建、人人参与创建的格局。

